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9 Nov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2013 年 3 月 4 日至 15 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
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
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
战略目标和行动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
动和倡议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援助行动组
织、非洲民主和人权研究中心、非洲联合会、阿拉伯妇女联
盟、阿普尼阿普世界妇女（印度）信托基金、亚太妇女、法
律与发展论坛、促进妇女全球领导地位中心、反对贩卖妇女
联盟、立即平等组织、肯尼亚女律师联盟、吉尔吉斯斯坦妇
女非政府组织论坛、国际妇女联盟、国际妇女问题研究中
心、开放社会研究所、议员全球行动联盟、拉丁美洲和加勒
比妇女健康网、古希腊社会援助、世界“女性”组织和妇女
环境与发展组织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下列声明，现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第 37 段的规定分发。



声明

在过去几十年里，国际和区域两级都出台了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的全球法律框架。此类框架包括保护妇女权利的详细规定，如《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 19 号一般性建议，《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和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行动纲要》中包含的规定。尽管各国政府迄今取得的进展值得称道，但在行动方面仍然存在着显著差距。各种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现象依然存在。数百万妇女和女孩死亡、受伤，或者由于重男轻女思想根本就没有出生，这是持续不断的歧视和性别不平等造成的后果。2015 年既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目标年度，也是 189 个国家通过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行动纲要》20 周年。因此，各国政府必须承诺再次积极落实国际法律框架，保护妇女和女孩免受暴力侵害。

根据 2012 年 9 月在曼谷举行的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专家组会议的建议，为鼓励和支持落实这些建议，并营造防止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的势头，我们希望各成员国承诺，与民间社会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执行一项全球实施计划，以结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现象，将重点特别放在预防上。这种计划背后的理念可在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上获得认可，目标为在 2015 年启动该计划。

专家组会议提出，这种计划的目标是：

- (a) 将增强和提高全球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的认识作为一项全球紧急事项；
- (b) 将如何开展行动的最好想法与具体行动承诺相结合；
- (c) 动员各国政府、多边机构和私营部门以及民间社会采取国际、区域和国家行动；
- (d) 奠定标准和有据可循的全球预防战略的基础；
- (e) 增加可用资源，结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现象。

首先，各国政府应努力确定它们致力于取得可衡量进展的关键领域以及为今后预防工作可做出努力的关键领域。

促进和保护上述国际人权框架提出的妇女和女孩人权，是制定全球计划的出发点。实现性别平等，包括通过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对于实现 2012 年世界银行出版的《世界发展报告：性别平等与发展》中明确提出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至关重要。因此，制定全球计划还应当与确定 2015 年之后联合国发展议程的进程联系起来。

我们吁请各成员国与我们合作，利用召开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契机，重振旗鼓，通过拟定结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现象的全球实施计划，维护其消除和预防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的承诺。